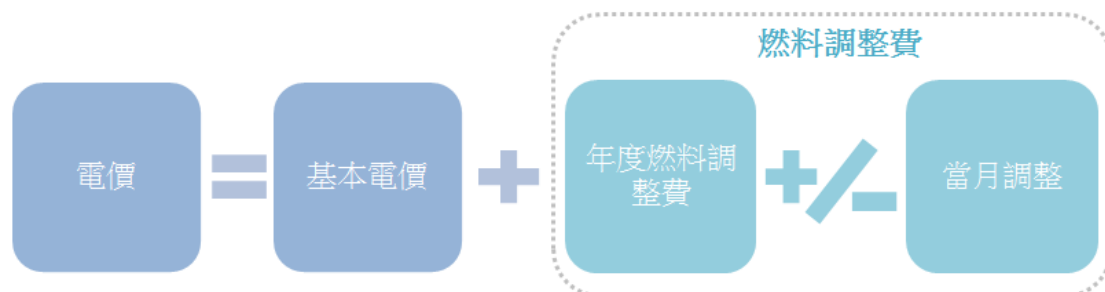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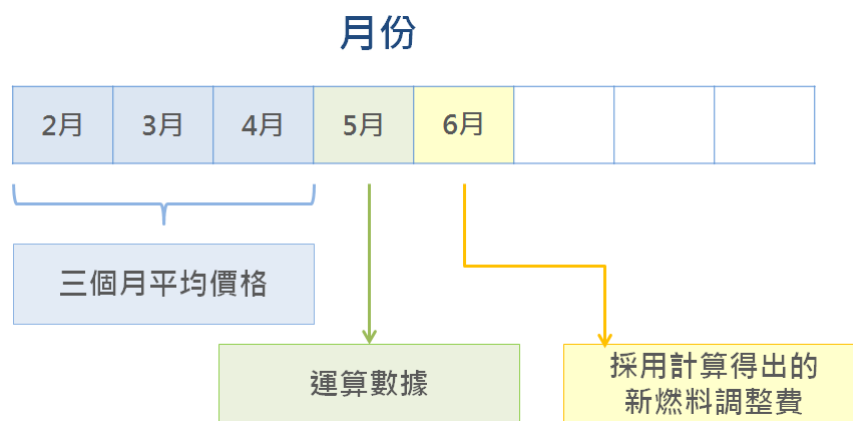


解讀燃料調整費

隨著新《管制計劃協議》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實施，過往沿用的電價結構和每年電價檢討機制仍維持不變，根據來年燃料價格預測訂定年度燃料調整費。為務求更適時反映燃料價格的變動及提升透明度，燃料調整費則會於年度內按使用燃料的實際價格和原來預測價格的差別，每月自動調整。



每月燃料調整費的水平會根據過去三個月的實際燃料價格平均值，比對年度電價檢討時所作燃料價格預測的差別而計算出來。期間會以一個月時間去收集、核實及運算數據，然後公佈。例如，5 月份會收集 2 至 4 月份的燃料數據作運算，而得出的燃料調整費數值於 6 月份實施。



For each fuel:

$$\text{單月的實際燃料價格} = \frac{\text{該月的實際燃料成本}}{\text{燃料用量 (千兆焦耳)}}$$

解讀燃料調整費

本月調整計算

以下例子說明計算方法。

適用於6月份的調整計算如下(數字虛構，僅用於說明目的):

燃料	(a) 燃料 價格預測 (港元/千兆 焦耳) [^]	2月	3月	4月	(b) 三個月平 均數	(c)=[(b) - (a)] / (a) 價格變動 %	(d) 預測每度電 燃料費 (每度電港 仙) [#]	(c) x (d) 每度電燃料費 調整 (每度電港仙)
煤	24.5	22.6	24.3	25.1	24.0	-2.0%	10.5	-0.2
天然 氣	91.6	79.9	74.9	85.9	80.2	-12.4%	20.6	-2.6
燃油	127.0	124.1	117.6	116.5	119.4	-6.0%	0.4	0.0
合計:							-2.8	(適用於6月的 每月調整)

[^] 電費檢討時所訂立的燃料價格預測

[#] “預測每度電燃料費” 是於電費檢討時預期來年用以生產每度電所需之燃料成本

由於每次電價檢討時，均已考慮過去一段時間的實際燃料價格，並反映於所訂定之年度燃料調整費。因此，每月燃料調整費的機制設計只需考慮最近一次電價檢討結果生效後的燃料實際價格。而電價檢討生效後的首兩個月，燃料調整費亦會採用電價檢討時所公佈的年度燃料調整費。

